

关于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专项说明

普华永道中天特审字(2008)第235号
(第一页, 共二页)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们接受委托, 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审计了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高速公司”)及其子公司 200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07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和财务报表附注, 并于 2008 年 3 月 14 日签发了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08)第 10033 号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 号文)的要求及参照上海证券交易所《2005 年年度报告工作备忘录第五号(修订)》规定的资金占用情况汇总格式, 深圳高速公司编制了列示于本函附件所附的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深圳高速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表(以下简称“情况表”)。

如实编制和对外披露情况表并确保其真实、合法及完整是深圳高速公司的责任。我们对情况表所载资料与我所审计深圳高速公司 2007 年度财务报表时所复核的会计资料和经审计的财务报表的相关内容进行了核对, 在所有重大方面没有发现不一致之处。除了对深圳高速公司实施 2007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中所执行的对关联方交易有关的审计程序外, 我们并未对情况表所载资料执行额外的审计程序, 为了更好地理解深圳高速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 后附情况表应当与已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普华永道中天特审字(2008)第235号
(第二页, 共二页)

本函仅作为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披露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之用, 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附件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表

普华永道中天
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注册会计师 _____
卢旭蕾

中国•上海市
2008年3月14日

注册会计师 _____
池超茹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表
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单位：人民币万元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资金占用方名称	占用方与上市公司 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 核算的 会计科目	2007年 期初占用 资金余额	2007年度占用 累计发生金额 (不含利息)	2007年度 占用资金 的利息(如有)	2007年度 偿还累计 发生金额	2007年 期末占用 资金余额	占用形 成原因	占用性质
无	-	-	-	-	-	-	-	-	-	-
其他关联资金往来	资金占用方名称	占用方与上市公司 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 核算的 会计科目	2007年 期初占用 资金余额	2007年度占用 累计发生金额 (不含利息)	2007年度 占用资金 的利息(如有)	2007年度 偿还累计 发生金额	2007年 期末占用 资金余额	往来形 成原因	占用性质
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深圳市宝通公路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宝通公司”)	第一大股东 的附属 企业	其他应收款	-	3,004	-	-	3,004	注 1	经营性往来
上市公司的子公司及其附属公司	深圳市梧桐岭索道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4,608	-	-	(4,608)	-	注 2	非经营性往来
	广东清连公路发展有限公司(“清连公司”)	子公司	其他长期资产	-	78,902	1,882	-	80,784	注 3	经营性往来
总计	-	-	-	4,608	81,906	1,882	(4,608)	83,788	-	-

注1. 以前年度，本公司因建设龙大公路与本公司经营管理的机荷高速公路的部分联络路段工程而产生的代非关联方宝通公司支付的工程款项。本公司关联方深圳国际控股有限公司于2007年签约收购宝通公司全部权益，并于2007年12月29日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因此，该等应收非关联方款项成为应收关联方款项。本公司及相关关联方高度重视此项应收款，本公司已于2008年1月全额收回了该款项。

注2. 该占用是本公司因履行担保责任而代为偿还的债务。本公司已于本年度收到深圳市财政局因停建梧桐岭索道项目而支付的补偿款4,724万元。剩余部分用于工程款的结算。

注3. 本公司于2007年8月发行了总金额为8亿元的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用途是为清连公司经营清连一级公路高速化改造工程项目提供资金。本公司在收到债券的净额后即拨付给清连公司使用。债权的本金及利息均由清连公司偿还。

本表已于2008年3月14日获董事会批准。

企业负责人：杨海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龚涛涛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斌